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21]第 1-10539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作专项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公司自剥离彩电业务以来，公司克服资金、资源等方面的客观困难，积极探索、开拓相关贸易业务，但盈利能力较为羸弱，尚处于形成稳定盈利模式的转型期，公司现有经营业务的持续性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这种情况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充分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或事项，以及公司管理层针对这些事项和情况的应对计划。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华电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针对《审计报告》中所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说明：

自剥离彩电业务以来，公司克服资金、资源等方面的客观困难，积极探索、开拓相关贸易业务，2020 年实现商品销售收入 850.58 万元。但盈利能力较为羸弱，尚处于形成稳定盈利模式的转型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一，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引进优秀管理人才及销售人员，在原有贸易业务的基础上，尝试新的业务模式，开辟新的业务渠道，积极拓展新的多品类产品业务。同时，通过对所有业务的整合，形成融合优势，在促进业务增长的同时，有效降低成本，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第二，通过获取大股东方面的资金支持，满足经营发展的流动性需求，以保障公司业务的有序拓展；

第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内控管理，防范经营风险，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以上说明。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